

塑料制品报检指南报检员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09/2021\\_2022\\_\\_E5\\_A1\\_91\\_E6\\_96\\_99\\_E5\\_88\\_B6\\_E5\\_c30\\_50965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9/2021_2022__E5_A1_91_E6_96_99_E5_88_B6_E5_c30_509654.htm)

第一，确认产品是否法检。出口塑料制品品种很多，报检员要善于区分。须实施出口检验的塑料制品主要包括以下四种：餐具，如杯、碗、瓶、叉、餐垫、刀架；厨房用具，如水盘、储藏罐、漏斗；其他家庭用具，如烟灰缸、热水瓶、垃圾桶、台布；卫生及盥洗用具，如冲洗罐、痰盂、肥皂盒、牙刷架、毛巾钩。第二，一次备齐申报材料。报检人员除准备好出境货物报检单、外销合同、出口发票、出口装箱单等常规报检单据外，以信用证方式结汇的，需附上信用证。塑料制品报检还必须提供企业自我声明、材料成分清单和出口商品检验报告。第三，确保证单内容一致。塑料制品使用进口原料的较多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关于《出入境检验检疫收费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进料加工须核查海关手册，符合条件的检验费给予优惠。在海关手册核查时，常发现出口国、合同号与报检内容不一致。进一步调查，原因在于海关备案的出口合同与报检时提供的合同不是同一个的，致使报检品名、输往国家与备案的有出入。第四，报检单录入要规范。“发货人”注意填外贸合同中的卖方；“货物名称”要按外贸合同上所列名称填写；“重量”填净重，不要填毛重；“包装种类及数量”，一般填xx个纸箱；“标记及号码”与合同、发票等单据一致，没有标记号码的填“N/M”，不要留空；报检单要加盖公章，报检员亲笔签名。百考试题编辑整理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